

证券代码：839493

证券简称：并行科技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针对《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董事会上述议案，我们认为，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则的要求。该报告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二、针对《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增加联席主承销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董事会上述议案，我们认为，该项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郑纬民、李晓静、范小华

2023年10月17日